

便簽 日期：
單位：研究發展處

計畫業務組 擬辦：

- 一、公告於電子公佈欄、本校首頁、研發處網頁、計畫業務組網頁，並e-mail副知各學院，請各學院轉知所屬系所及老師知照。
- 二、欲申請者，請於103年03月21日前寄送申請相關資料。
- 三、陳閱後文存。

第二層決行	承辦單位	會辦單位	決行
	行政 辦事員	方孔伶	0218 1723
	教授兼 組長	張嘉哲	0219 1705
		代為決行	
		教授兼 研究發展處	陳全木 0219 1710

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函

機關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
傳 真：(02)2397-6919

聯絡人：陳怡如

電 話：(02)7736-6221

受文者：國立中興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2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師(一)字第103002269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無附件

主旨：函轉文化部文化資產局辦理「103年度無形文化資產校園合作推廣計畫案」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文化部文化資產局103年2月13日文資傳字第1033001206號函辦理。

二、本案本(103)年度該局預定辦理50場次，歡迎高中職以上學校申請辦理。

三、活動內容摘要下：

(一)辦理時間：103年3月起至103年11月止。

(二)辦理地點：申請本案之各高中職以上學校。

(三)辦理內容：由該局邀請專家學者搭配重要傳統藝術保存者(團體)，如廖瓊枝歌仔戲、陳錫煌布袋戲、黃俊雄布袋戲、漢陽北管戲曲、布農八部合音；吳素霞南管戲曲、排灣口鼻笛、客家八音及民俗藝陣等團隊，至各校進行講授及示範演出。

(四)合作、遴選及媒合方式：參閱活動網站。

四、本案自即日起至103年3月21日止，請逕自活動網站(<http://vcd.vc.stust.edu.tw/2014traditionalfolk/index.html>)報名。本案申請之聯繫詢問事宜，請聯絡本案委託承辦單位：南

國立中興大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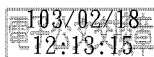


1030002071 103/2/18

臺科技大學，電話：06-2533131轉7301、mail:m98t0214@stust.edu.tw、聯絡人李小姐，或逕洽該局承辦人陳明哲先生洽詢，電話：04-22295848，電子信箱：ch0176@hach.gov.tw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文化部文化資產局、本部高等教育司、技術及職業教育司、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



裝

訂

線

